上半年，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财政部门紧紧围绕“稳字当头，稳中求进”总基调，认真贯彻落实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，担当作为，真抓实干，确保了财税收入应收尽收、财政经济平稳运行，为完成全年财税收入目标任务奠定了较好基础。

一、上半年所做的工作

**（一）紧盯重点，增添经济发展活力**

**一是扎实推进财源建设工程。**围绕“全口径税收占GDP比重三年提升1.5个百分点”这一中心任务，深入实施“三高四新”财源建设工程，切实抓好产业、园区、砂石资源等税源培植，持续在专项债、建安、烟酒、油气等领域挖潜补漏。上半年，我市共完成全口径税收（税务口径）54285万元，占GDP（预计为141.18亿元）的比重为3.71%，同比上年占比4.51%，下降0.8%。**二是从实打好减税降费组合拳。**深入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，加快推进增值税、留抵退税等组合式税费政策落地见效。1-6月，全市累计退还小微企业增值税留抵退税5064万元、制造业等行业留抵退税4411万元；1-5月累计缓缴税费5120万元，小微企业“六税两费”减免889万元。**三是务实稳住经济大盘政策措施。**着力盘活存量资产，统筹用于“三市”重点项目建设。上半年，我市共计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18644万元。全面推进政府采购支持本地中小微企业发展，积极搭建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，优化升级“政采贷”融资服务。同时通过项目补助、上市再融资奖励资金等方式支持企业复工复产、稳产满产。**四是切实争取上级债券资金。**上半年，我市已向省财政厅争取专项债券项目6个，争取专项债券资金6.93亿元，债券资金已拨付出库6.93亿元，项目单位已使用金额4.71亿元，使用进度为67.97%，有效推动了我市重点项目建设。

**（二）攻艰克难，挖掘财税征管潜力**

精心组织专题调研，认真研判收入形势，科学调度收入进度，挖潜开源，加大财税征管力度，确保全市财税收入应收尽收、颗粒归仓、均衡入库。**一是强化税收协控联管。**上半年以来，受疫情下经济下行及减税降费等宏观经济因素的影响，我市中联重科、华兴玻璃、赤蜂农化、恒瑞管桩等几大骨干企业税收同比都有较大幅度的减收。全市各部门单位加强协调配合，落实齐抓共管措施，切实解决税收征管中存在的问题。1-6月，通过税收协控联管入库税收26979.09万元，占税收收入53261万元的50.65%。**二是深挖砂石税收潜能。**我市多次召开砂石开采、销售税收问题专题调度会，明确砂石开采、销售税收征管税率，规范税收管理措施，解决税收征管问题，全力确保主体税源收入持续稳定增长。1-6月，全市砂石开采、销售完成税收16270.74万元，同比上年增长12.52%。**三是加大税源监控力度。**通过综合治税平台查询数据，对我市123家重点企业（上半年纳税额100万元以上）、169户规模企业、219户高新区企业、59户船舶园企业分月份累计完成数进行了统计分析，动态监测收入情况，及时协调解决重点企业、重点税源税收征管存在问题，确保重点税收均衡入库。

**（三）有压有保，强化民生保障实力**

**一是树牢“过紧日子”思想，坚持厉行节约。**坚持“三保”支出优先地位，优化支出结构，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，确保“三公”经费只减不增，切实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2022年我市“三公”经费减少167万元。上半年，我市“三保”支出126994万元，占上半年总支出的48.43%。**二是狠抓民生保障工作，支持社会事业发展。**坚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战略，全面足额保障教育系统人员工资的及时发放，拨付984.3万元完善扶困助学机制，拨付近6000万元改善教育基础设施和办学条件。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，投入专项资金2620万元，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。并逐步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、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、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补助标准。**三是加大“三农”投入，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。**上半年，全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拨付总额2522.89万元，拨付率100%。同时支持“农信担”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融资担保服务，助推农业产业做大、做强、做优。今年计划实现融资6500万元，目前已实现融资6400万元，完成率98.5%。

**（四）统筹兼顾，提升财政管理能力**

**一是不断优化财政投资评审管理。**对政府投资项目严格把关，参与项目建设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。上半年评审政府投资项目247个，评审项目资金21.93亿元，审定17.17亿元，审减不合理资金4.76亿元**。二是持续加强绩效目标管理。**紧抓建设项目跟踪问效，坚持定量与定性考评相结合，对资金运行、项目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核和评估。上半年，对交通建设、公车平台等20个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，涉及全市10个预算单位，涉及资金17.8亿元，较上年增长105%。**三是切实规范政府采购管理。**坚持以完善监管体系为核心、强化制度建设为重点、规范采购程序为手段，努力实现采购管理精细化、规范化和科学化，不断提高政府采购的质量和效率。上半年出台了《关于进一步明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补充通知》，推动落实各项惠企政策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。**四是全面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。**严格落实化债计划，1―6月己还本1.82亿元，付息8027万元，展期3亿元。通过财政部湖南监管局审核确认，超额完成化债计划任务0.42亿元。**五是着力加强国有资产管理。**制定《清查处置全市闲置国有资产资源专项行动方案》,对全市闲置国有资产资源再次起底清查，着力发挥国有资产效益。上半年，全市170个行政事业单位的清查工作圆满完成。**六是加强财政工作监督管理。**高度重视审计对财政工作提出的问题，认真采纳审计意见和建议，逐项整改落实到位，全力确保应改尽改，整改有效。上半年，开展了2020年决算和2021年预算公开检查工作，对我市78家一级预算单位预算公开工作进行集中、统一编制。

二、目前需要关注的主要问题

2022年上半年财政工作虽然做了一些工作，但仍然存在一些突出问题：

**一是税收收入降幅快。**主要受今年中央新一轮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影响，预计全年减征各类地方级税收达12000万元以上。我市上半年完成全口径税收收入53261万元，仅为全年目标任务124766万元的42.69%，同比减少9921万元，下降16.07%。**二是非税收入短收多。**我市上半年非税收入完成32941万元（其中砂石收入为17700万元），仅占年度目标任务116412万元的28.3%。**三是收支平衡压力大。**全年新增绩效、民政、医保等“三保”刚性支出和交通、创建、工农业等重点项目支出达2.5亿元以上，收支矛盾日益凸显。**四是债券资金管理难。**2021年至今年6月底，全市共申报发行专项债券15.3亿元，10个项目，但客观存在储备项目少、前期准备不充分、资金使用进度慢、资金使用不规范等问题。

三、下半年重点工作

　下半年，我们将全面、准确、务实研判把握中央、省、市关于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，忠诚履责，担当作为，全力聚焦财政年度各项目标任务。

**（一）聚焦财源培植，夯实财政根基。**一是找准着力点，促进产业振兴。围绕“花开四季，项目为王”这一中心主线，以“十件实事”和全市重点项目建设为抓手，紧盯主要项目，抓好项目聚集，加快项目建设，加大基础设施投入力度，深入推动重大产业项目建设。二是发力园区经济，创建“五好园区”。认真贯彻落实全省产业园区高质量发展推进会工作要求，做好园区特色产业发展规划，注重产业链上下游的相互衔接，使园区经济发挥出“1+1>2”的效果，深入推进园区经济高质量发展。三是打好“组合拳”，集中财力办大事。强化财政政策支持，打好资金政策“组合拳”，集聚更多金融资本、社会资本，优化营商环境，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，推动全市产业高质量发展。

**（二）抓实财税征管，确保年度目标。**一是围绕下半年目标任务，及时下达任务数，明确时间表，抓大不放小，全力确保财税收入应收尽收、均衡入库。要在建安、烟酒、油气等领域开展专项行动，挖潜补漏，颗粒归仓。二是定期进行收入调度。继续保持“税收协控联管办一月二次，分管领导一月一次，主要领导一季度一次”调度财税征管工作机制，及时发现征收工作中的问题，研究对策，推进工作, 落实征管责任。

**（三）优化支出结构，保障民生重点。**一是牢固树立“过紧日子”思想。通过压一般、保重点，督促全市各单位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，做到精打细算，提质增效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增长，坚决兜牢“三保”底线，将有限的资金用于惠企利民的实事上。二是切实保障重点民生支出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加大民生投入，完善教育、文化、科技、医疗、卫生、社保等经费投入和保障机制，稳步提升保障水平，促进我市社会事业平稳发展；三是全力保障重点项目实施。切实抓好2022年专项债券发行，力争全年争取10亿元专项债券项目资金。加快专项资金拨付使用，确保及时产生效益；加紧项目工程施工，尽早形成实物量。

**（四）压实监管责任，全面服务发展。**一是着力强化预算刚性约束。全面推进预算公开透明，严肃财经纪律，严格预算执行，坚决做到无预算不支出，积极接受社会监督。二是着力强化存量资金管理。对全市各单位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财政专户、其他收入资金等结余资金进行全面清理，所有结余资金和单位结转一年以上的项目资金全部收回，统筹用于“三市”建设的重点领域。三着力强化投资评审管理。发挥评审中心财政投资“过滤器”、项目资金“矫正器”作用，严把报送项目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，对重点项目、重点工程进行抽查复查，实行过错追究制，向社会公开财评流程和承诺，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。四是着力强化政府债务管理。严格执行《沅江市防范政府性债务风险工作方案》和《沅江市2019-2028年隐性债务十年化债方案》，确保完成下半年化债目标任务3.15亿元，坚决打好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攻坚战。五是盘活闲置国有资产。在《沅江市国有资产管理办法》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健全完善我市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制度，全力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效，为我市经济建设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。